参赛承诺书

项目参赛团队已充分阅读、理解并完全接受黄山市第五届青年创客大赛参赛项目要求的有关内容，并承诺如下：

1.本次申报的 （参赛项目名称）比赛项目及产品中所涉及的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或技术秘密，均为本项目实际发起人或核心成员自身拥有或通过合法途径经权利人授权获得，承诺人对该参赛项目及产品拥有完整、独立、合法的权利，绝无剽窃或抄袭等违法行为，如参赛项目出现剽窃现象，承诺人接受大赛组委会的任何惩罚措施。

2.承诺人因参赛项目及产品的所有权、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技术秘密或使用权（授权）等原因而发生项目成员之间或与其他权利主体之间的法律纠纷或矛盾的，承诺人承诺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与义务均由承诺人自行承担，与大赛组委会无关。

3.承诺人承诺本项目经营规范，社会信誉良好，无不良记录。

4.大赛组委会如发现承诺人有任意违法、违规、违反本届大赛相关要求或违反本承诺书行为时，有权单方收回奖项和奖金，承诺人应无条件配合。

5.本承诺书自本团队所有团队成员签字后立即生效，本承诺书真实可靠，承诺人自愿签订并严格履行本承诺书，其中承诺事项自承诺书生效时即对各承诺人产生法律约束力，本承诺书为不可撤销承诺书，承诺人无权撤回本承诺书中的各项承诺事项。

承诺人：

年 月 日

参赛须知

1.所有参赛团队须签署参赛承诺书后，方可获得参赛资格;

2.大赛组委会办公室收到参赛团队的参赛承诺后，视为参赛团队认同本次大赛的各项规定和管理办法及大赛流程；

3.如发现参赛团队有弄虚作假的事实，将取消参赛对象参赛资格；

4.参赛团队须遵守大赛组委会在比赛期间的赛程及各项安排、现场安全管理、卫生安全等方面的各项工作，如因参赛团队未能遵守相关管理和要求而发生任何意外，大赛组委会概不承担任何责任；

5.参赛团队在参赛及展示过程中须注意人身及财产安全，在此期间发生的任何意外，大赛组委会概不负责；

6.尊重并接受大赛评委会最终公布的评选结果；

7.参赛团队一旦完成赛事报名，即表示已经详细阅读并完全理解赛事之一切规则并同意无条件遵守；

8.以上条款的最终解释权归第五届黄山青年创客大赛组委会。